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瀚讯”）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 15 时 30 分在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999 号 4 幢 6 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以邮件、短信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的经营情况，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编制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拟向中国民生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泾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京西路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宁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定支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本次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自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批通过后一年内有效。董事会授权由公司管理层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额度内一切授信、融资等相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4日